

标段编号：E52272620230003T8001001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独山县影山镇净心谷酒店装修建设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已由独山县发展和改革局以2210-522726-04-01-585063批准建设，招标人为贵州鑫影文旅投资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非政府投资，出资比例为政府投资比例：0.0%，非政府投资比例：10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独山县影山镇。

2.2 建设规模：提质改造游客服务中心及商业用房24600平方米、公厕800平方米、景区大门、修缮停车场54000平方米，室外石材铺装34000平方米，新建4KM旅游休闲步道、6KM骑行步道、环湖旅游观光道路6KM、水景观提质改造7KM、摄影基地10000平方米、直播电商中心5000平方米、绿化工程41000平方米；景区内水生态治理、少数民族传统村落保护治理、完善景区内道路、街区场景布置、完善景区亮化、修缮景区内内部损坏区域，配套景区内水电、安全应急体系、消防管网、消防水池及泵房等设施设备等。

2.3 合同估算价：150000000元。

2.4 计划工期：213天。

2.5 招标范围：（1）设计部分：完成本项目的实施性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含软装设计），并提供相应设计技术交底，解决施工中的设计技术问题，以及施工现场的配合服务及后期服务等；（2）施工部分：完成施工图设计所包含的全部工程内容的施工，并达到竣工验收交付条件的所有工作内容，以及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缺陷修复等相关工作。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同时具备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①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无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一级注册建造师，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建建设工程的项目负责人。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1）联合体各方必须共同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并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的责任、权利义务，联合体成员各方资质须满足签署的联合体协议中明确的各自承担实际工程的资质要求；（2）联合体牵头人必须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联合体成员可具有本公告第3.1款要求的任意一项或几项资质，但联合体各成员共同组合的资质须满足本公告第3.1款所有资质要求；（3）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加入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4）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2个。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投标者，请于2023年08月05日00时00分至2023年08月10日23时59分，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省/市中心）网上获取（贵州省一张网平台：<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logi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图纸或技术资料每套售价零元，售后不退。

5.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 投标文件上传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3年08月24日09时30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贵州省一张网平台：<https://ggzy.guizhou.gov.cn/hallweb/#/login>）上传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5.2 本项目接受不见面开标。

5.3 逾期系统自动关闭，停止受理投标文件。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贵州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及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贵州

省:黔南州) 上发布。

7.其他

因系统模板无法调整，投标人具体要求以招标文件约定为准

8.联系方式

招标人:贵州鑫影文旅投资有限公司

代理机构:北京华通睿远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
独山县井城街道创客大厦6楼

地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瑞金南路东方大厦1102

联系人:李先生

联系人:张伟

电话:13885483411

电话:15858118465

电子邮件:2211817845@qq.com

电子邮件:1625274334@qq.com

2023年08月04 日